

乌海市科学技术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0 年 4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六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能

乌海市科学技术局是乌海市人民政府主管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二）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科技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牵头拟订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统筹推进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推动科研机构和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3、编制全市科技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4、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市科技管理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全市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组织实施。

5、牵头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管理、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

规划、政策。

6、组织拟订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科技创新创业人才队伍建设。

7、指导区域科技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创新平台、载体及园区建设。

8、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负责相关科技评估管理和科技统计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

9、组织实施全市科技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组织开展全市科技保密工作。

10、负责拟订全市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国际国内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协调重要民间科技合作活动，会同有关部门审核派遣出国、出境和邀请国外、地区科技交流团组。指导各区和有关部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

11、负责引进国外智力工作。拟订全市引进外国专家总体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推动建立外国专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和重点外国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全市出国（境）培训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12、拟订全市科技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全市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

13、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政策。牵头组

织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14、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牧业农村牧区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全市重点领域技术发展前瞻性研究，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

15、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市、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优化科技资源配置。推动政府部门不直接管理具体科研项目，委托项目管理专业机构开展项目受理、评审、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等具体工作。对科研机构组建和调整事项不再进行审核，重在加强规划布局和绩效评价。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统筹全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智力工作。

17、有关职责分工。

(1) 有关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职责分工。执行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政策。在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的组织实施上，继续使用现有的“外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继续使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外国专家局联合印制的《外国人工作许可证》，A类、B类和C类人员的工作许可由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负责，A类和B类人员的服务与监督由市科学技术局会同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C类人员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实施。发放工作许可前均应会签移民管理部门。

(2) 行政审批事项划转后，由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依法履行职责范围内的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审批、复核及决定送达等职责，及时将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情况推送至市科技局。市科技局不再承担已划转事项审批职责，主要承担政策法规研究、制定规划标准、事中事后监管等职责，协助做好行政审批事项办理工作，配合做好现场勘验、专家评审等相关工作，及时将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废改立”情况、审批事项监管情况推送至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乌海市科学技术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一) 乌海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乌海市科学技术局本级及下设独立预算单位共有3家，其中：

1.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1家，为乌海市科学技术局本级，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办公室、政策规划科、成果转化科、高新技术科、农业与社会发展科。截止2019年12月，乌海市科学技术局本级行政编制11人，在职实有人数11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17人。

2.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0家。

3.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2家，分别为乌海市科技信息研究

所、乌海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

4.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0 家。

(二) 乌海市科学技术局局属单位设置及人员情况

1. 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乌海市科学技术局本级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1	乌海市科技信息研究所	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2	乌海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2、局属单位具体工作职能和人员情况如下：

截止 2019 年 12 月，2 个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编制 10 人，在职实有人数 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0 人。局属单位具体工作职能和人员情况如下：

(1) 乌海市科技信息研究所 1，单位预算编码 410002，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面向政府、企业和社会开展情报调研和软科学研究工作；负责信息共建共享、提供信息源保证，负责科技信息网建设与服务，指导三区科技信息网站和科技服务平台载体建设，面向政府、企业和社会开展科技信息收集、整理、加工、发布；利用“12396+科技特派员”农业科技服务平台，开展直接面向“三农”的科技服务；面向企业开展科技咨询、科技培

训、科技宣传等。编制人数 5 人，实有人数 4 人，离休 0 人，退休 7 人。

(2) 乌海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 2，单位预算编码 410004，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因事业单位机构改革“五定”方案还未出台，所以本单位的主要职能职责待“五定方案出台后才能确定。编制人数 5 人，实有人数 5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根据乌机协组字[2019]35号文件《关于市本级涉改事业单位职责调整、机构和人员编制转隶的通知》，按照“编随事走，人随编走”的原则，原市科学技术局所属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承担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职责划入新组建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的市工商行政管理信息中心，连人带编划入 2 名专业人员。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更名为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归新组建的市科学技术局所属，待转隶完成后，转入部门可根据部门实际和事业单位改革的总体要求，重新布局本部门事业单位职责任务，并按照先转隶、后改革、再“五定”的思路，首先做好事业单位和人员编制的转出转入的相关工作，再按照下一步事业单位改革部署进行改革的重新“五定”)。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收入预算480.10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210.64万元，增长43.87%，增加主要是由于：1、根据《乌海市机构改革方案》和《乌海市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精神，原市科技局所属“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承担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职责划入市工商行政管理信息中心，连人带编划走2名专业人员，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更名为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其中还有5名事业编制人员及3名退休人员留在此单位，因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更名后，一些手续还未办理完毕，无法单独做2020年预算，通过与财政局相关科室沟通，将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的人员经费及三公经费的预算在市科技局预算中体现；2、2020年我单位增加科技项目经费预算200万元。

支出预算480.10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210.64万元，增长43.87%，增加主要是由于：1、根据《乌海市机构改革方案》和《乌海市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精神，原市科技局所属“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承担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职责划入市工商行政管理信息中心，连人带编划走2名专业人员，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更名为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其中还有5名事业编制人员及3名退休人员留在此单位，因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更名后，一些手续还未办理完毕，无法单独做2020年预算，通过与财政局相关科室沟通，将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的人员经费、退休人员取暖费、退休人员妇女卫生费、车辆运行费及三公经费的

预算在市科技局预算中体现；2、2020年我单位增加了200万元科技项目经费。

（一）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收入480.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6.10万元，占比56.8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收入0万元，占比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比0%；其他收入0万元，占比0%；上年结转0万元，占比0%，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0万元，占比0%。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支出480.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6.10万元，占比56.88%；项目支出204万元，占比42.4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比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规模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480.1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80.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具体使用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0万元。占总支出比0.66%。主要用于职工工会活动经费。比上年增加的原因是：根据《乌海市机构改革方案》和《乌海市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精神，原市科技局所属“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承担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职责划入市工商行政管理信息中心，连人带编划走2名专业人员，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更名为市

科技事务服务中心，其中还有 5 名事业编制人员及 3 名退休人员留在此单位，因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更名后，一些手续还未办理完毕，无法单独做 2020 年预算，通过与财政局相关科室沟通，将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的人员经费及三公经费的预算在市科技局预算中体现。

2、**国防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去我单位无国防支出。

3、**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我单位无公共安全支出。

4、**教育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我单位无教育支出。

5、**科学技术支出 404.4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1.65 万元。占总支出比 84.24%。主要用于本单位的行政运行支出、一般行政事务管理支出、机关服务支出、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比上年增加的原因是：1、根据《乌海市机构改革方案》和《乌海市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精神，原市科技局所属“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承担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职责划入市工商行政管理信息中心，连人带编划走 2 名专业人员，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更名为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其中还有 5 名事业编制人员及 3 名退休人员留在此单位，因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更名后，一些手续还未办理完毕，无法单独做 2020 年预算，通过与财政局相关科室沟通，将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的人员经费及三公经费的预

算在市科技局预算中体现；2、我单位比上年增加了200万元科技项目支出预算）。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0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32万元。占总支出比8.34%。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办公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比上年减少的原因是：我单位2019年退休人员去世1人，调出2人、退休1人）。

8. **卫生健康支出** 12.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18万元。占总支出比2.56%。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医疗费、事业人员医疗费（比上年增加的原因是：我单位2019年在职职工工资有所提高，相对的职工医疗费都有所提高）。

9. **节能环保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我单位无节能环保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我单位无城乡社区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我单位无农林水支出。

12. **交通运输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交通运输支出。

13.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占总支出比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4. **商业服务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商业服务支出**。

15. **金融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金融支出**。

1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 20.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93 万元。占总支出比 4.19%。主要用于在职职工住房公务金（比上年增加的原因是：2019 年在职工个人工资有所提高，相应的住房公积金也有所提高）。

1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 **其他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占总支出比 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其他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用于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以空表公开。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70 万元，比上年预算 2.42 万元增加 1.28 万元，增长 34.59%。本年预算 3.7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58 万元减少 3.12 万元，下降 84.3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预算 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增长主要原因是（2020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出境）人员）。

2. 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比上年预算 0.30 万元增加 0.15 万元，增长 33%，本年预算 0.4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18 万元减少 0.27 万元，下降 60%，减少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相关精神，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建立节约型机关，我单位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注：公务接待费本年预算 0.45 万元其中包括：我局所属二级单位市科技事务服务中心公务接待费预算 0.15 万元、科技局机关 0.30 万元；公务接待费上年执行数：原乌海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 0 万元，科技局机关 0.18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25 万元，比上年预算 2.12 万元增加 1.13 万元，增长 34.76%，本年预算 3.2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0.40 万元减少 2.85 万元，下降 87.69 %，减少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精神，尽力缩减不必要的开支，由于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以来，单位公务用车车辆减少，同时，逐年淘汰老旧车辆也极大的降低了车辆维修维护费）；（注：公务用车维护费本年预算 3.25 万元，其中包括：我局所属二级单位科技事务服务中心 1.23 万元、科技局机关 2.02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上年执行数：原市知识产权管理服务中心 0.31 万元、科技局机关 0.09 万元）。

需注意的问题：即使本年度各项三公经费预算为零，也需要与上年度做对比，除非与上年持平，否则均需以文字说明增加变化原因。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0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2.79万元，比上年增加2.51万元，增长7.65%。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1.70万元、印刷费减少1.00万元、邮电费减少0.44万元、差旅费减少0.20万元、会议费增加0万元、福利费增加0.24万元、日常维修费增加0万元、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增加0万元、办公用房水电费增加0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增加0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1.13万元以及其他费用增加0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9年末，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应急车辆0辆

等，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等。

2020 年房屋建筑面积 79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或减少 0 平方米。

四、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 2020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编制要求，2020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0 个，公开绩效目标 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

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共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是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内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活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传英 联系电话：13034732391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部门预算公开 9 张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